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

聯絡人：游佳雯

聯絡電話：07-3382057 #262334

傳真電話：07-3381755

電子郵件：sophie@oca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海保字第113000112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

(11303P000324_11300011283_113D2000293-01.pdf、

11303P000324_11300011283_113D2000308-01.pdf)

主旨：「海洋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以海保字第1130001128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附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局署、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水保科

113/02/01 10:24



1130011200

有附件